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入会须知

北京上市公司协会（以下简称协会）是由注册地在北京的上市公司自愿联合发起结成的全市性、行业性社会团体。

一、入会条件

（一）北京证监局监管的北京辖区上市公司、在北京市注册的境外上市公司；

（二）拥护协会章程；

（三）有加入协会的意愿，并交纳会费；

（四）协会要求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申请入会需提供的材料

1.《加入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申请书》（附件2-1）；

2.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登记表》（附件2-2）；

3.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单位信息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2-3）；

4.公司营业执照电子版扫描件（加盖公章）（附件2-4）；

5.公司注册商标logo（附件2-5）。

三、入会申请材料注意事项说明

1.《加入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申请书》、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登记表》、公司营业执照电子版扫描件均需加盖公章。

2.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单位信息情况统计表》提交电子版。

3.公司提交的注册商标logo要求为公司认可的、对外使用的标准公司Logo。要求Logo为AI格式源文件，若没有源文件则需要像素4M以上可印刷使用的Logo图片。

4.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登记表》作为会员代表在协会登记备案和行使权利的依据，会员代表变更时需重新填写此表提交协会。

三、办理入会流程

（一）申请：公司提交加盖公章的《加入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申请书》《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登记表》、营业执照电子版扫描件和公司logo、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单位信息情况统计表电子版，发送至协会邮箱：lcab\_628@sina.com。

（二）审核：协会秘书处将汇总审核贵公司提交的《加入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申请书》等资料，提请协会秘书长办公会审议，向北京证监局报备。

（三）审批：初审通过后，由协会理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成为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，印发入会通知，并通过协会网站等公示。

（四）办理入会手续：由理事会或理事会授权机构颁发会员证，进行会员登记；协会向会员邮寄会员证书和会员入会通知等。

（五）交纳会费：会员单位依据入会通知向协会交纳会费。新入会的会员会费为2万元人民币/年，当年6月30日以后批准入会的会员减半收取当年度会费，当年10月31日以后批准入会的会员免收当年度会费。若有协会会费减交免交缓交措施的，另行通知会员执行。除会费外，协会无其他对会员的收费行为。收到会费后，协会向会员开具由北京市财政局监制的“北京市社会团体会费统一收据”。

四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入会事宜联系人及电话：陈女士，010-68008968。

会费事宜联系人及电话：刘女士，010-68947693。

五、入会申请材料模板

入会申请材料下载详见后附附件。

公司也可登录协会官网http://www.lcab.com.cn/，在导航栏“关于协会”-“入会须知”中下载入会申请材料模板。

附件：1.加入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申请书

2.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登记

3.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会员单位信息情况统计表

4.公司营业执照电子版扫描件示例图

5.公司logo示例图